

## 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7年2月8日9:00在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456号汇金国际金融中心2号楼六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1月26日以书面及电话方式发出。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6人，实际到会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张道祥召集和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为关联方提供诉讼保全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2月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neeq.com.cn/>）公布的《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7-002）。

表决结果：同意0票，反对0票，回避6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需回避表决。

提交股东大会情况：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

案》。

议案内容：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于 2017 年 2 月 25 日召开，就本次董事会决议进行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

《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马鞍山市普邦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8 日